

证券代码:600785

证券简称:新华百货

编号:2023-008

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10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简要说明：公司充分考虑了目前所处行业现状、经营发展阶段及建设项目资金需求，公司目前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，出于对经营的谨慎性考虑，应当积累一定的资金以备后续市场发展的不确定性。综上慎重考虑，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，确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,478,706.34 元，年初未分配利润 1,225,370,866.59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0,563,725.71 元，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,298,285,847.22 元。提议本次利润分配以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225,631,28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2,563,128.00 元；本次分红后，剩余未分配利润 1,275,722,719.22 元结

转下年度，本年度不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24.14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%的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盈利93,478,706.34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87,741,338.32元，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2,563,128.00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%，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。

（一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持续低位运行影响，零售行业增速仍维持放缓态势，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信息显示，整体行业发展仍受要素成本较高，利润率收窄等压力的影响，发展趋势未得到明显改观，消费恢复压力明显。公司在本区域内的发展呈较稳定的状态，为巩固公司在本地区的经营优势，确保市场经营份额的持续增长，公司需不断通过拓展规模和提高各项资源的整合效率，来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为实现这一目标，需要大量的投资建设资金及运营资金，资本性投入较大，必须辅以充足的现金流来满足后续发展所需。

（二）公司经营发展阶段和经营模式

公司是宁夏乃至西北地区较大的商业零售企业，主要从事商业零售、物流和商业物业出租业务，经营模式主要包括联营和自营以及商业物业出租。公司目前仍处于成长发展期，需要积极拓展业务规模来不断巩固发展优势，通过实施新项目建设来增加利润增长点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和规模效益。通过近几年在宁夏周边地区的项目拓展，公司已在内蒙、甘肃、陕西及青海开立店铺，但业务均处于起步阶段。后续公司将充分发挥各项资源的整合效率，坚定不移推动数

数字化转型，全面做好门店和商品的经营管理工作，以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目标。

（三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公司是宁夏地区最大的商业零售企业和自治区百强企业，多年来坚持商业零售主业的发展，依托现代物流的快速发展，公司已形成以银川为中心立足宁夏逐步辐射陕、甘、蒙、青等省份为主的连锁销售网络体系，近三年整体发展实现平稳增长。

单位：元

主要会计数据	2022年	2021年	2020年
营业收入	5,883,097,572.18	5,705,242,154.66	5,694,137,122.9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93,478,706.34	51,455,668.19	43,286,223.2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,045,453,639.68	1,951,974,933.34	2,368,581,790.19
总资产	8,149,948,792.83	8,184,731,682.03	6,227,604,654.48

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发展动力，公司将继续以提升经营质量和效益为重点，积极实施各业态项目建设，后续经营发展需要较大金额的资金支持。

（四）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

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考虑公司后续将继续实施包括百货新华店后院改扩建项目、贺兰综合购物广场建设项目、超市和电器业态经营店铺的新开立及老店的调改、物流园区的建设改造以及归还到期的银行借款等，均需要大量的投资建设资金及运营资金，资金来源将主要以公司自有资金及银行融资等途径筹集，使得财务费用开支较大。出于对经营的谨慎性考虑，应当积累一定的资金（包括后续拟实施现金分红所需资金）以备后续市场发展的不确定性。综上慎重考虑，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，公司确定了2022年度现金分红方案。

（五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

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各业态后续项目投资建设、新开店以及日常经营开支所需，公司将力争上述项目按计划建设完工并交付使用，预计公司的盈利能力会得到提升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（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）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、经营发展实际需要、盈利水平、资金需求状况等因素，同时兼顾了股东回报的合理需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且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资本结构、所处成长期的发展阶段和未来发展规划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并兼顾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经核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后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且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；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、盈利水平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、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3 月 21 日